

关于“【天天万利宝稳利 2 号净值型理财产品 J 款】理财产品”业绩比较基准调整的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感谢您持有理财产品（理财产品名称：【天天万利宝稳利 2 号净值型理财产品 J 款[稳利恒盈 J 6 个月]】，产品登记编码：【Z7002020000027】，销售代码：【9K218027】）。本产品于【2018】年【12】月【11】日成立并投资运作至今。

综合考虑市场环境、产品性质、投资策略、过往表现等因素，管理人拟调整本产品业绩比较基准。管理人特别提示：业绩比较基准不是预期收益率，不代表产品的未来表现和实际收益，不构成对产品收益的承诺。现就本次变更有关的以下事项进行公告：

一、理财产品销售文件的变更

将《产品说明书》中第二条 理财产品基本情况“业绩比较基准”进行调整。

原条款为：【年化 2.50%--3.50%】

现调整为：【年化 2.45%--3.90%】

二、理财产品销售文件变更的生效

（一）变更条款的生效

1、本次销售文件变更事项已依据理财产品销售文件约定履行规定程序及相应信息披露义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修订后的理财产品销售文件变更条款生效日为：【2023】年【12】月【05】日。

2、【2023】年【12】月【05】日（含当日）之前，已持有本理财产品份额并已签署原理财产品销售文件的投资者，若不接受本次产品管理人对理财产品销售文件所做之变更，可以依照已签署的原理财产品销售文件的约定行使赎回权利赎回理财产品份额，若投资者未进行赎回而是继续持有本理财产品，则视同认可本次理财产品销售文件的变更并同意适用修订后的理财产品销售文件。

【2023】年【12】月【05】日（含当日）之后，持有本理财产品的投资者，适用变更后的理财产品销售

文件。

（二）理财产品销售文件的文本替换

管理人将在变更条款生效后，及时替换更新理财产品销售文件文本。

投资者如需了解本次理财产品销售文件变更的详细内容，请在本理财产品的信息披露渠道（产品管理人将以兴银理财或销售机构的信息披露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兴银理财或销售机构的营业网点、门户网站、电子销售渠道等）查看变更后的理财产品销售文件。

三、其他

如有疑问，您可向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的客户服务热线【40015-95561】咨询。感谢您一直以来对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的支持！敬请继续关注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的理财产品。

特此公告。

产品管理人：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1】月【28】日